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城市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6-009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影视文化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青岛城市传媒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暂定名）
- 投资金额：拟以现金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一、投资概述

1、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影视文化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城市传媒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暂定名），增加影视文化业务板块。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影视公司的设立尚需取得青岛市文资委批准，最终在工商部门完成设立登记。

2、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本次公司拟全资投资设立子公司，无其他投资协议主体。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城市传媒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整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影视投资、影视制作、影视宣传与发行、商务开发与衍生品开发、广告、演艺经纪、影视策划、影视投资管理与咨询以及影视文化交流等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出资方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

组织机构：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对影视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并由董事会聘任具有丰富经验的资深业内人士担任影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中国影视文化市场蓬勃发展，政府对于影视文化产业给予了诸多政府扶持与奖励政策。基于国家产业导向与扶持，中国出现了一批从事影视投资、制作、发行等业务的专业公司。本次公司投资设立影视文化公司，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自身 IP 资源优势，打通上下游产业，实现多元化经营，提高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后，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人力资源等风险，本公司将督促影视文化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并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